

证券代码：839672

证券简称：东方飞云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北京东方飞云国际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4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4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白彩霞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报告总结了公司监事会在2024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充分

发挥监督作用，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对企业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2)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经营业绩以及今后的发展规划，公司决定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1.议案内容：

审议通过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无异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后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43,368,512.28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 43,368,512.28 元，公司实收股本 30,0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差错更正出具了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带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

的《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公告编号：2025-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东方飞云国际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东方飞云国际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